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8 規劃署

分目：

綱領： (2) 地區規劃

管制人員： 規劃署署長

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規劃署的其中一項工作，是協助房屋及規劃地政局檢討市區重建策略及審理市區重建規劃工作。規劃署亦著手設立一個市區重建樓宇中央資料庫。請問政府可否解釋這個市區重建樓宇中央資料庫的具體內容為何？設立及運作這資料庫每年開支多少？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殘舊樓宇與樓宇修復資料系統是規劃署所建立的地理資訊系統，是一個提供有關都會區內私人樓宇的樓宇及市區重建資料的中央資料庫。

這系統所包含的資料計有；樓齡、建築物高度、樓宇一般狀況、是否有任何根據《建築物條例》對樓宇頒布的法定命令仍然有效、樓宇是否已成立業主委員會／管理組織、樓宇是否已列入消防處的 1987 年前綜合用途樓宇改善消防安全計劃，以及文物建築物的資料。這一個包羅以上全部資料的系統，提供全面的資料及便利的途徑，以供評估市區重建的需要及機會。這系統亦有助於實施及檢討市區重建策略及修改工程項目的界線。

本署須負責這系統的維修保養及日常行政。有關保養硬件、軟件及持續支援服務方面的每年經常費用約為 60 萬元。

姓名： 馮志強

職銜： 規劃署署長

日期： 6.4.2005